

宁县早胜初级中学

宁县早胜初级中学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

本单位主要全面贯彻教育方针，面向全体学生，全面落实素质教育；实现“教育目标的最终是创新”的理念，使学生学会生活、学会学习。初中阶段义务教育；开展教育教学研究；针对课程改革，开展师资培训；开展师德修养和班主任工作培训。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宁县教育局，内设教务处、思政处、后勤处三个处室。2024 年度，本单位人员编制 120 人，实际在职人员 134 人，(其中：在职职工 132 人，临时工 2 人)，遗属供养 12 人。

(二) 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

本单位 2024 年度完成七年级、八年级、九年级各科各类教育教学任务；完成 2024 年初中毕业会考任务；完成 2024 级新生招生入学任务；完成宁县教育局安排的教师培训任务；完成宁县教育局安排的其他各项教育教学工作；完成为支持上述各项任务下达的义务教育保障经费和人员经费总体支出工作。

二、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全年支出 2501.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4.76 万元，占总支出的 84.14%，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支出 396.8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5.86%，主要用于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支出、学生资助、学生营养餐及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提高教学质量等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按照《预算法》《政府采购法》及单位内控制度，加强财务管理，无挤占、截留、超支等违规问题，同时强化会计核算管理，做到帐证一致、帐表一致、帐帐一致。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部门管理。完成了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了资金使用，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制度，确保先备案（申请），再采购，后入账的程序化衔接，人员管理和资产管理水平逐步提升。得分 19 分。

（二）履职效果。完成了《财务管理规定》《资产管理规定》《内部审计制度》《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管理规定》《会计核算制度》《厉行节约规定》等工作制度等工作制度的修订，进一步明确了财政预算资金审批手续和拨付程序、机关行政经费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加强了财务管理，规范了收支行为，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得分 56.66 分。

（三）能力建设。完成了单位制度管理的长效机制，强化人才交流培训，先后组织参加了 56 人次培训交流，档案管理进一步规范，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正确组织资金的筹集、调度和使用，费用开支有标准、有预算，债权债务及时结算、结清。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分 9.01 分。

（四）预算执行。完成了 2024 年全年支出 2501.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4.76 万元，项目支出 396.88 万元，执行率 100%。得分 8.26 分。

四、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五、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对外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 完善资产管理。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

4. 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六、自评结论

本单位 2024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基本规范，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在履行职能、服务民生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自评得分 92.93 分，自评等级为“优”。下一步我单位将聚焦问题整改，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绩效项目自评表



